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余额不超60亿元；融资担保方式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之间担保：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或各级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32亿元，其中：向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疆晨光”）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不超过25亿元（含新疆晨光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互相担保），向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其他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余额不超过7亿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32亿元的前提下，结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融资授信及放款等情况，具体调整被担保的子公司及对其担保额度（相关文件已于2024年4月18日、2024年5月9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情况

1、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巴州晨光植物蛋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州蛋白”，上述公司系新疆晨光全资子公司，穿透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近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焉耆回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焉耆农行”）提出流动资金借款申请。经过核查，焉耆农行同意了巴州蛋白的借款申请，担保方式

为：其母公司新疆晨光保证担保。

新疆晨光与焉耆农行就上述借款事宜签署了《保证合同》，担保金额：10,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子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暨担保义务减少情况

1、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图木舒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木舒克晨光”，系新疆晨光全资子公司，穿透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前期向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以下简称：“乌鲁木齐银行”）申请办理了8,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担保方式为：由其母公司新疆晨光提供保证担保。

新疆晨光与乌鲁木齐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担保金额：8,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范围为：主债务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违约利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详见2024年1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24年11月25日，图木舒克晨光归还了在乌鲁木齐银行的上述借款，新疆晨光减少了对应的8,000万元担保义务。

2、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图木舒克晨光前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办理了流动资金借款。担保方式为：公司保证担保。

公司与北京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被担保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

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贰亿元整（详见 2023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截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图木舒克晨光陆续归还了在北京银行的借款，公司减少了对应的 20,000 万元担保义务。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情况变动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融资担保总额为 3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2.21%（其中：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 131,100 万元）。

其中：决议为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250,000 万元（含新疆晨光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互相担保），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 113,100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